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郭瑞南
電話：02-7712-9026
Email：kevinku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五)字第10400243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附件（1040024327_Attach1.pdf、1040024327_Attach2.doc，共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有關「政府推動開放資料的回顧與展望」報告案之決定(如附件)乙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秘書長104年2月16日院臺科字第10401249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為再加速推動「開放資料」、「大數據」及「群眾外包」等工作，以強化與民眾溝通及優化政府施政。另將今年定位為Open Data深化應用元年，加速釋出政府資料。
- 三、有關界定開放資料之判斷準據，請掌握「開放為原則，不開放為例外；不收費為原則，收費為例外」的原則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

副本：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104/03/04
11:06:22

